

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26 日在上海国旅大厦 3 楼会议室召开，出席董事会的董事共 9 人，占董事会成员的 100%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的议案；

董事会选举邵晓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，选举包磊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。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。

董事会选举独立董事顾中宪女士、独立董事李大沛先生、董事陈璘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，由顾中宪女士担任主任委员。

董事会选举独立董事李大沛先生、独立董事张帆女士、董事康鸣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由李大沛先生担任主任委员。

董事会选举董事长邵晓明先生、副董事长包磊先生、董事朱虔先生、独立董事张帆女士和独立董事顾中宪女士为战略委员会委员，由邵晓明先生担任主任委员，张帆女士担任副主任委员。

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的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5 月 27 日